特别关注

出境游：说走就走不容易

本报记者 郑 彬

“在出境游签证申请过程中，游客出现了诸如提交“我妈是我妈”这样的奇葩证明以及收取出境保证金等问题。一些游客不禁感叹：出境游说走就走其实并不容易。

签证手续繁

提起出国签证，因为手续繁琐，多数人会找旅行社代办，通常旅行社收费也比较高。记者调查发现，出境旅游目的地的不同，不少旅行社办理申根签证要价在几百元至2000元不等。但也有一些游客反映，现在签证代理市场乱象不少，稍有不慎就会落入陷阱，白白损失几千元钱。

那么，出境旅游到底需要哪些证明？公安部出入境管理局副局长曲云海介绍说，公民出境需要办妥两方面的证件，一方面是护照等出入境证件。目前全国绝大多数地区已实行按需申领出国（境）证件，申请人只需要提交户口本、居民身份证即可申请普通护照、往来港澳和往来台湾通行证件。另一方面是目的地国家、地区的签证或进入许可。

人们常说的签证手续繁琐，其实指的是办理第二个环节。中国国旅总社签证部副经理张克雄表示，旅行社作为服务机构不能对客人提供的材料进行检查和辨伪，但材料一旦被外国使领馆查出是假的以后，所有责任都会归于旅行社。因此，对于国旅总社来说，要求申请出境人员严格按照标准提供材料。

“签证材料要求是由使馆方面开出的，我们的材料也是交给使馆的。”中商国际签证部经理王舸表示，使馆将根据材料对办证人员的家庭、工作、财产等方面的情况作全面的了解。有些国家为了防范旅客使用虚假资料出境后在境外滞留，采取核实身份、核实家庭、核实财产等方法来管控风险。

收取出境游保证金成焦点

国家旅游局旅游促进与国际合作司国际关系处处长封立涛介绍，中国居民出境旅游大致经历三个时期，黄金时期出现在2000年之后。从那时开始，中国公民出境旅游人数迅速攀升，当年有1000万中国人实现了出境。到了2014年，中国出境人数已经首次突破1亿人次，达到1.1亿人次，增长了14倍。

然而，伴随着大批游客选择到国外旅游，旅行社收取出境游保证金也成为矛盾热点。近期，国家旅游局通报了一起典型案例指出，北京某旅行社逾期未返还押金，截至今年1月7日，共涉及387名游客，涉及出境游押金2411万元，部分游客已向警方报案。为此，国家旅游局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发出“2015旅游服务警示第1号警示”，提醒旅游者防范出境旅游押金风险。

在我国收取出境游保证金由来已久。记者了解到，一般出境旅游要求游客提供存款冻结证明和归国保证金，主要是为了防止游客滞留国外。严格意义上看，保证金是旅行社为了转嫁风险而额外收取的。

一位旅行社负责人坦言，多数旅行社收取保证金不是为了“赚钱”，而是防止通过旅行社出境渠道“出去了就不回来”。因为一旦出现游客非法滞留境外旅游目的地的情况，大使馆会对相应旅行社进行处罚，暂停甚至取消旅行社的送签权。这将严重影响旅行社出境游业务，直接对旅行社经营带来损失。为了防止或是最大限度抵消这类风险发生，一些旅行社向游客收取一定数额的保证金。

目前出境游一般收取多少保证金？携程旅行表示，一般是“3万至5万不等，主要是日本和欧洲长线，少数情况下有10万元的出境游保证金”。而广之旅则表示，旅行社会根据游客自身的情况（如家庭情况、社会关系、财政、工作单位等）确定具体的保证金数额，不同的旅游目的地国家线路有不同的保证金数额范畴，例如欧洲游一般会根据客人情况收取5万至20万元人民币的保证金，在客人随团返国后，经旅行社确认完成面销手续后，即可退回保证金。

国家旅游局监督管理司司长彭志凯表示，尽管收取保证金的行为是民事行为，但是钱不能存入旅行社的账户里，或者是私人账户，必须通过第三方监管。同时，旅游部门需要和银监部门联手，对收取保证金的行为进行规范。

仍需提高护照含金量

记者了解到，随着中国出境人数的快速增加，签证办理的总趋势是对客人资料要求越来越少，但不同国家和地区却存在不同的要求。在这种背景下，包括美国、加拿大等国家在内的世界旅游接待大国，纷纷向我国提出申请，要求成为中国公民出境旅游目的地。

封立涛表示，国务院迄今已经批准了155个国家和地区，成为中国公民出境旅游目的地。目前，已经正式可以组团走的国家和地区达到了117个，其余国家随着手续完善也会陆续放开。

据悉，经过各方努力，近期美国、加拿大相继向中国推出有效期10年的签证，受益人群覆盖面达80%左右；日本放宽了3年多次签证的发放条件；英法德意等国也纷纷缩短审批签证的时间。此外，可前往16个亚太国家和地区的APEC商务旅行卡也将从今年9月起，由3年有效期延长到5年。目前，我国正在和哈萨克斯坦、白俄罗斯等国家磋商关于互免团队的签证协定，有望在近期取得成果。

尽管中国游客正在变得越来越“抢手”，但谈到互免签证协议的受益范围比较窄和部分国家签证手续繁琐的问题时，外交部领事司副司长郭少春表示，产生这些问题的原因既包括其他国家（地区）在政治、社会、经济层面的考虑而设限，也有一些是因为少数中国公民非法移民以及在境外违法犯罪的现象造成的。

郭少春指出，外交部等相关部门将全力以赴，为中国公民“想走就走”的旅行创造更加方便、快捷的环境。对具备互免签证协定条件的，他们一定全力促成；对于短时间内不具备条件的，他们也会想方设法提供便利条件。

法庭内外

最高法开庭审理“红罐凉茶”案

王老吉与加多宝究竟归谁

本报记者 李万祥

6月16日，最高人民法院开庭合并审理上诉人广东加多宝饮料食品有限公司（简称加多宝公司）与被上诉人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简称大健康公司）、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广药集团）擅自使用知名商品特有包装装潢纠纷上诉两案。该案被称为“中国包装装潢第一案”。究竟是谁的“红罐凉茶”，再次引发社会关注。

2012年7月，加多宝公司以大健康公司擅自使用其红罐王老吉凉茶的知名商品特有包装装潢为由，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日，广药集团以相同案由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后经最高人民法院指定，上述两案由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并予以受理。

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加多宝公司对大健康公司的诉讼请求，同时认为，加多宝公司生产、销售的一边标注“王老吉”、一边标注“加多宝”和两边均标注“加多宝”的红罐凉茶，构成对广药集团知名商品特有包装装潢权的侵害，加多宝公司应立即停止侵权行为，在相关媒体上刊登声明消除影响，并赔偿广药集团经济损失1.5亿元及合理支出26万余元。

加多宝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在法定期限内就两案均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6月16日，最高人民法院组成了由知识产权庭宋晓明庭长担任审判长的五人合议庭审理该案。案件于当日上午9时开庭。审判长主持了法庭调查、法庭辩论和当事人最后陈述等诉讼程序，合议庭其他四位法官分别主持了部分焦点问题的法庭辩论。各方当事人及诉讼代理人到庭参加诉讼，并就本案涉及的知名商品特有包装装潢的内容和载体、权益归属、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认定，以及法律责任的承担等焦点问题充分陈述了事实和法律意见。

庭审中，双方争议焦点主要有6个方面。一是加多宝公司和广药集团在本案中请求予以保护的特有包装装潢的具体内容和载体。二是如何理解反不正当竞争法对知名商品特有包装装潢提供保护的法理基础和立法目的；如何理解与知名商品特有包装装潢有关的权益，受到反不正当竞争法保护的条件和范围；如何理解反不正当竞争法对商品包装装潢提供的保护与商标法对商标标识提供的保护二者之间的关系。三是加多宝公司和广药集团主张本案知名商品特有包装装潢权益归属的事实和法律依据。四是两案所涉及的行为是否构成不正当竞争。五是如果一方当事人实施了不正当竞争行为，应当如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六是一审法院是否存在违反法定程序的行为。

16日下午6时许，审判长宣布本案庭审结束，闭庭。

“王老吉”与“加多宝”之争由来已久，双方所涉纠纷包括侵害商标权、擅自使用知名商品特有包装装潢、虚假宣传等诉由的多个案件，争议标的总金额已超过30亿元。据了解，红罐凉茶包装装潢之争，是王老吉与加多宝系列案件中的核心诉讼，也是目前双方唯一进入最高人民法院审理程序的案件。

“‘红罐凉茶包装装潢纠纷案’的审理将对未来保护知识产权产生深远影响。”西南政法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副主任邓宏光告诉《经济日报》记者，当前法律对“知名商品特有包装装潢”的规定是“两部曲”，即首先要判断是否是知名商品，其次判断是不是知名商品的特有包装装潢。“最高法院审理该案凸显了企业品牌建设、知识产权保护、合同管理等的重要性。”

缉毒一线

本报记者 顾 阳

海关总署与广东省政府联合销毁毒品——

铲除毒品犯罪滋生蔓延的土壤

“6·26”国际禁毒日来临之际，海关总署与广东省人民政府联合在广州举行“销毁毒品活动暨‘K-9’缉毒专项行动会”。在海关总署署长于广洲、广东省省长朱小丹及270名海关关警员、公安特警的见证下，“海洛因”、“冰毒”、“大麻”等在熊熊火焰中化为灰烬。当天，全国海关和广东省近年来缴获的2吨毒品在专业处理场所进行了无害化销毁。

当前国际毒潮泛滥，全球毒品制造、贩运、滥用问题突出，受国际大环境影响，我国禁毒形势依然十分严峻，禁毒工作任务非常繁重。据介绍，从2010年至今年6月1日，全国海关累计立案查处走私毒品犯罪案件2418起，缴获海洛因、冰毒、可卡因等各类毒品17.3吨，抓获犯罪嫌疑人2254名，打掉走私贩毒团伙374个，查缉走私毒品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海关根据毒情形势发展变化，不断调整打击策略，适时组织开展缉毒专项行动，始终对毒品走私保持高压态势。”海关总署缉私局缉毒处处长关向应表示，近年来，海关除组织开展了“国门K9”、“紫光”等一系列打击毒品走私专项行动，还积极参加公安部部署的“肃毒害、创平安”禁毒百日攻坚会战、“百城会战”禁毒专项行动等，并在国务院部署开展的“打私联合行动”、总署部署的“国门之盾”等行动中把打击毒品走私列为重点。

全国海关立足监管现场，运用“人、犬、情、技”四位一体工作模式，开展“海、陆、空、邮”多渠道、全方位、立体化查缉，通过整体联动，形成工作合力。为应对复杂严峻的走私毒品犯罪形势，海关总署通过建立健全缉毒力量体系，开展全方位缉毒业务培训等加强缉毒专业队伍建设。同时，海关还加强了与公安、安全、外交、铁路、民航、邮政等部门的联系配合，积极参与国际缉毒事务，拓展海关查缉毒品走私的空间。

在当天启动的“K-9”行动上，从全国海关和广东公安调集来的50只缉毒犬集体亮相，在训导员的带领下，它们将分赴广州、深圳、黄埔、拱北、江门等海关的旅检、邮递、快件、货运通关现场，开展为期1个月的集中查毒行动。

关向应表示，用犬查缉走私毒品是世界各国禁毒部门通行的有效做法。缉毒犬有灵敏嗅觉和卓越的查缉技能，加上缉毒情报、高科技设备等综合查缉手段，“K-9”行动将有助提升海关查毒命中率和案件侦办效率，对走私贩毒分子形成强大的震慑力。

据统计，2010年以来，全国海关累计用缉毒犬在国门一线查获各类走私毒品案件近500起，查获了新疆“8·02”特大跨国毒品走私案等一批特大走私毒品案件，缴获海洛因、冰毒、可卡因、氯胺酮等各类毒品逾1.5吨，缴获易制毒化学品苯基丙酮7吨。

全国海关将坚决贯彻落实中央部署和要求，与各地各部门密切配合，加强国际执法合作，进一步强化监管、精准打击，坚决遏制毒品走私高发势头，为维护社会安定作出积极贡献。海关总署署长于广洲表示，防毒禁毒，人人有责。我们应携起手来，共同铲除毒品犯罪滋生蔓延的土壤。

链接

1克芬太尼相当于40克海洛因

——黄埔海关查获国内首例芬太尼毒品走私案

黄埔海关日前成功破获国内首例芬太尼毒品走私案，缴获芬太尼46.866千克。

据悉，芬太尼为阿片受体激动剂，属强效麻醉性镇痛剂，药理作用是吗啡的50—100倍，为国家严格管控的麻醉药品；根据国家药监局发布的非法药物折算标准，1克芬太尼相当于40克海洛因，该案已经鉴定为芬太尼的重达46.8公斤，相当于海洛因1.87吨，数量非常惊人。

今年5月14日，黄埔海关隶属老港海关在对1票申报品名为手袋、腰带、椅子的货物进行查验过程中发现，在6箱鞋子、衣物等货物中夹藏可疑白色粉末，该关查验部门敏锐地意识到，这些可疑白色粉末不同寻常，立即通知办案部门赶赴现场。经鉴定，白色粉末共计72.013千克，其中46.866千克检测出芬太尼成分。

此案引起黄埔海关高度重视，该关立即着手组织代号为“5·14”的打击芬太尼毒品走私专项行动。该关办案人员以涉案的广州某国际货运代理公司为突破口，综合运用“网上缉私”等多种手段开展侦查工作，迅速摸清涉案的人、货、证关系。原来，该案涉及国内2个经营单位、2个货代公司和1个报关行，涉案人员众多，环节错综复杂。该案团伙利用长期从事外贸建立的语言特长和客户关系优势，同境外犯罪分子勾结，将毒品芬太尼夹藏在普通货物中实施走私犯罪。

目前，该案已有4名国内犯罪嫌疑人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端午节前夕，新疆阿勒泰托普铁热克边防派出所民警走进辖区建筑工地，送去节日祝福和“爱心粽子”。图为民警与农民工兄弟一同吃粽子、唠家常。 石晓坤摄

6月17日，由俄罗斯莫斯科发车途经蒙古国乌兰巴托至中国北京的中蒙俄旅游专列，从内蒙古二连浩特口岸入境，内蒙古公安边防总队二连边防检查站为旅游团提供了优质高效的通关服务。图为二连边防检查站开通“旅游团”专用通道，快速验放入境旅客。 郭鹏杰摄

本版编辑 许跃芝